

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  
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

# 采购文件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项目编号：CTZB-2024110308

采购人：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 目录

目录.....	2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采购项目总体要求.....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6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12
第五章 评审办法.....	19
第六章 磋商须知.....	26
第七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8
第八章 采购文件附件.....	60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 项目概况

根据有关规定，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确定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的采购方式为竞争性磋商。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委托，组织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
- 项目编号：CTZB-2024110308
-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采购项目概况：

序号	标项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技术要求	备注
1	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	1	项	210000 元	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项目类型：非政府采购项目； 本项目最高限价：210000 元； 项目类别：服务项目。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 基本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 特定资格要求：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 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号）第6条规定，接受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应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能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应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能够提供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能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

(3) 非联合体。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11月14日至2024年11月21日，每天上午9:30至11:30，下午14: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8层1804室（文晖大桥西侧下桥口）。

3. 方式：选择以下之一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方式1：现场获取。请携带获取招标文件所需资料至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8层1804室现场获取，获取招标文件联系人：郭剑飞，联系方式：0571-85830257。

方式2：通过邮件获取。将获取招标文件所需资料扫描件发送至85830198@zjsct.cn并致电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获取，获取招标文件联系人：郭剑飞，联系方式：0571-85830257。

4. 售价（元）：500（售后不退）；

交纳方式：现金、汇票、支票、银行转帐等；

收款单位（户名）：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 户：中信银行杭州西湖支行；

账 号：7331610182600126385。

5. 获取采购文件所需资料：

- （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原件或原件扫描件）；
- （2）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
- （3）供应商为被授权人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
- （4）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法人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
- （5）获取采购文件单位登记表。

#### 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1. 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

2. 开启时间：2024 年 11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

3. 地点：杭州市文晖路 42 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 17 层 1702 开标室二。

#### 五、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购信息公告媒介为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郑重提醒各供应商：与本项目相关采购事宜均需与本公告写明的指定人员联系，对任何转载信息及由此产生的后果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2. 未按采购公告规定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得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 获取采购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潜在供应商仍然可以获取采购文件；

4.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之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日为准），对采购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六、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文晖路 1 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袁工

联系电话（询问）：0571-89505218

质疑联系人：董工

质疑联系方式：0571-8950524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文晖路 42 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 18 层 1804 室

项目联系人（询问）：王高

联系电话（询问）：0571-85830191

质疑联系人：冯东东

质疑联系方式：0571-85331293

## 第二章 采购项目总体要求

### 一、技术标准、规范（不限于以下）

- 1.国家规定的标准及规范，按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
- 2.行业标准及规范，按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
- 3.与服务有关的材料设备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及产品品牌所在国的有关质量标准，上述标准如有不一致，执行两者中更严格的标准。
- 4.其他相关标准及规范，按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

### 二、采购需求

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的“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三、工作范围

各供应商须按国家有关标准及规范完成采购文件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

- 1.履行所有规定服务；
- 2.服务须达到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及使用要求。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第一部分 标的

##### 一、采购内容一览表

序号	标项名称	预算金额(元)	技术要求	备注
1	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	210000	详见“第二部分技术要求”。	▲最高限价：210000元； 类型：服务项目。

##### 二、采购清单

序号	内容名称	数量	单位
1.	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	1	项

#### 第二部分 技术要求

##### 一、保养维修设备型号、数量清单

序号	室外机型号	室外机安装地点	相应室内机型号	使用楼层	数量	室内机安装地点
1	K1 RXY26M	5F 南面阳台	FXC80	5楼	4	515
			FXC40		5	514
			FXK40		1	513
			FXA32		3	512
			FXK32		1	511
2	K2 RXY22M	5F 南面阳台	FXC80	5楼	1	510
			FXC40		3	509
			FXA32		1	508
			FXC32		1	507
			FXK25		1	506
			FXC80	5楼	1	505
			FXC40		3	504
			FXA32		2	503
			FXC32		1	502
			FXK25		1	501
3	K3 RXY26M	5F 南面阳台	FXC80	4楼	4	414
			FXC40		2	413
			FXA32		1	412
			FXC40	4楼	3	411

			FXK40		1	410
			FXA32		2	409
			FXK32		1	408
			FXK25		1	407
4	K4 RXY28M	5F 南面 阳台	FXC80	4 楼	5	406
			FXC40		6	405
			FXK40		1	404
			FXA32		2	403
			FXC32		1	402
			FXK25		1	401
5	K5 RXY26M	5F 南面 阳台	FXC80	3 楼	5	312
			FXC40		5	311
			FXK40		1	309
			FXA32		2	308
			FXC32		1	307
			FXK25		1	306
6	K6 RXY28M	5F 南面 阳台	FXC40	3 楼	4	305
			FXK40		1	304
			FXA32		2	303
			FXK32		1	302
			FXK25		1	301
			FXC40	2 楼	2	215
			FXA32		2	214
			FXK25		2	213
7	K7 RXY28M	5F 南面 阳台	FXC80	2 楼	4	212
			FXC80	2 楼	4	211
			FXC40		2	210
			FXA32		2	209
			FXK25		2	208
8	RXY20M（11）	1F 草坪	FXC80	2 楼	3	大厅

			FXC40		2	201、9666 值班室
			FXC32		3	202、203、 204
			FXF63		1	207
			FXK25		2	205、206
9	RXY16MY1（档案馆）	4F 裙房 西阳台	FXYP80KBVC	4楼	1	档案馆
			FXF63LVE		2	档案馆
			FXYP100KBVC		1	档案馆
			FXF50		1	信息中心 414
			FXF40LVE		1	信息中心 410
10	RY71LMY1Y （KFR-75W）	电梯机 房后	FHYC71BQVL （KFR-75T）	5楼	1	消防电梯 机房
11	RY125FPASY41L （KFR-125W）	电视机 房后	FHYC125BMVL （KFR-125T）	5楼	1	电视机房
12	RY125FPASY41L （KFR-125W）	电梯机 房后	FHYC125BMVL （KFR-125T）	5楼	1	客梯机房
13	KFR-50W/BP	大厅前 下车波 道边草 坪	KFR-50W/BP	1楼	1	值班室
14	KFR-56W/BP	南大门 草坪	KFR-56W/BP	1楼	1	值班室
15	KFR-56W/BP	南大门 草坪	KFR-56W/BP	1楼	1	南大门收 发室
16	KFR35G/BP （FTXE35CMV2C）	2F 餐厅 组合式 空调机 房	KFR35G/BP （FTXE35CMV2C）	1楼-2楼	2	2F 餐厅冷 菜间、1F 餐厅点心 房
17	RY71	1F 餐厅 前西通 道	FHYC71	1楼	1	消控中心
18	RY71	1F 餐厅 前东通 道	FHYC71	1楼	1	司机休息
19	RY71	1F 餐厅 前东通 道	FHYC71	1楼	1	文印



20	RY71	1F 餐厅 前东通 道	FHYC71	1 楼	1	文印
21	RY125LMY1LW	理发室 外墙	KFR-125W	1 楼	1	理发室
22	KFR-71L/BP	包厢外 墙面	KFR-71L/BP	2 楼	2	餐厅大包 厢
23	RY125（电信）	4F 裙房 西阳台	FHYC71	4 楼	1	电信机房

## 二、保养范围

- 1、设备电器以设备主电源连接端子为界。
- 2、室外机、室内机、系统及控制部分等。

## 三、保养内容

服务期间，由供应商负责做好技术人员、维修工具、易耗品、零配件等配备和提供，为本合同内的空调设备做好保养与保修服务，承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并做好以下工作：

- 1、设备常规检查与保养工作
  - A、室外机变频控制器、控制主板、室内电脑板清洁；
  - B、室外机热交换器的清洗（可指导甲方配合完成）；
  - C、冷媒系统气密性检测；
  - D、电器的绝缘性能安全性能检测；
  - E、电源端子，压缩机电器端子的松紧检测；
  - F、信号传输的检测；
  - G、保温层的修补；
  - H、冷凝排水系统的检测、清洁；
  - I、室内机滤网清洗（可指导甲方配合完成）；
  - J、室外、室内机振动、噪声的检测调整；
  - K、换季时对系统进行全面调试，并用大金 VRV 专用检测器（CHECKER）检测；
  - L、各种传感器件的阻值测试；
- 2、设备故障处理工作
  - A、接到甲方报修后，及时赶到现场进行故障检修；
  - B、及时向甲方提出故障原因和部件更换时间计划；
  - C、加紧落实具体修复工作，对短期无法修复的机组提供临时备用设备；
  - D、做好维修确认记录。

## 第三部分 商务要求

序号	内容名称	要求
1.	报价要求	<p>1. <u>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服务工作所需的人力物力成本、管理费、其他费用、利润、税金等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报价应当包含采购代理服务费用。</u></p> <p>2. <u>▲本次报价币种为人民币。</u></p> <p>3. <u>填报单价及总价。</u></p>
2.	合同双方	<p>1. 本项目合同甲方为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合同乙方为成交供应商；</p> <p>2. 合同款由合同甲方支付给合同乙方。</p>

3.	转包或分包	<p>1.▲<b>本项目不得转包：合同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承担。</b></p> <p>2.▲<b>本项目不允许分包。</b></p>
4.	履约保证金	<p>1.合同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合同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为【0】元。</p> <p>2.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之一方式提交： A.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出具的保函，或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 B.支票。C.汇票。D.其他非现金形式。</p> <p>3.履约保证金有效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通过合同甲方验收后结束。</p> <p>4.履约保证金退还： <input type="checkbox"/>保函形式：有效期限满后七个工作日内将本保函正本退还。 <input type="checkbox"/>支票等其他形式：有效期限满后七个工作日内退还履约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逾期退还的，除退还履约保证金本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外，并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p>
5.	付款条件	▲ <b>付款条件按《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b>
6.	服务期限	<p>1.服务期限：三年。</p> <p>2.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p>
7.	项目验收	<p>1.合同乙方应保质保量按时按约完成项目合同规定的各项工作，并于完成时按要求递交相关成果及佐证材料等。</p> <p>2.完成项目内容后，合同乙方应及时向合同甲方发出书面验收申请，合同甲方在收到合同乙方书面验收申请后，组织实施验收和履约评价。</p> <p>3.合同甲方将对合同乙方的项目质量进行客观评估。验收小组完成验收后应出具验收（评审）意见。</p> <p>4.对验收通过的项目，合同甲方将按照合同如期支付合同款。</p> <p>5.对验收未通过的项目，将按合同约定要求供应商限期整改。对无法整改或整改后仍未达到合同要求的项目，将按验收不通过处理。</p> <p>6.验收组织、验收方式、验收程序按《杭州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暂行办法》（杭财采监〔2019〕10号）规定执行。</p>
8.	其他内容	详见采购文件的《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说明：供应商应对商务要求进行审核，如有偏离，请在响应文件的“偏离表”中反映。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 一、采购本国货物

▲**本项目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二、支持绿色发展

(1) 节能产品的强制采购政策

**【本项目不涉及强制节能产品】**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优先采购政策

**【本项目不涉及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 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性能、指标进行采购。**【本项目不涉及建材】**

(4)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 三、支持创新发展

（1）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说明：本项目不涉及】

（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3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说明：本项目不涉及】

### 四、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1）根据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不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但对小型、微型企业报价价格进行扣除，扣除比例见《第五章 评审办法》；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2）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第五部分 实质性要求

本章中所有带▲的内容是采购人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磋商响应文件响应内容若不满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该磋商响应文件将被磋商小组判定为响应无效。

##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甲乙双方应按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及响应文件响应内容签订本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签订合同时填写相应内容】

项目名称：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

合同内容：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

甲方：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

乙方：【签订合同时填写相应内容】

签署日期：二〇二四年【 】月【 】日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与互利的原则，甲方委托乙方对拱墅区文晖综合楼（杭州市拱墅区文晖路一  
号）内的大金空调设备进行保养、维修。为明确双方的责任和权利，由双方协商约定相关事宜如下：

一、保养维修设备型号、数量清单

详见附件《拱墅区文晖综合楼大金空调设备表》

二、保养范围

1、设备电器以设备主电源连接端子为界。

2、室外机、室内机、系统及控制部分等。

三、保养期限

保养期自 2024 年【 】月【 】日起至 202 年【 】月【 】日止为期叁年。

四、保养内容

本协议为大包维修保养合同，合同期间，由乙方负责做好技术人员、维修工具、易耗品、零配件  
等配备和提供，为本合同内的空调设备做好保养与保修服务，承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并做好以下  
工作：

1、设备常规检查与保养工作

A、室外机变频控制器、控制主板、室内电脑板清洁；

B、室外机热交换器的清洗（可指导甲方配合完成）；

C、冷媒系统气密性检测；

D、电器的绝缘性能安全性能检测；

E、电源端子，压缩机电器端子的松紧检测；

F、信号传输的检测；

G、保温层的修补；

H、冷凝排水系统的检测、清洁；

I、室内机滤网清洗（可指导甲方配合完成）；

J、室外、室内机振动、噪声的检测调整；

K、换季时对系统进行全面调试，并用大金 VRV 专用检测器（CHECKER）检测；

L、各种传感器件的阻值测试；

2、设备故障处理工作

A、接到甲方报修后，及时赶到现场进行故障检修；

B、及时向甲方提出故障原因和部件更换时间计划；

C、加紧落实具体修复工作，对短期无法修复的机组提供临时备用设备；

D、做好维修确认记录。

五、双方责任

1、乙方责任

A、应季使用季节，乙方定期（每年不少于二次，制冷一次、制热一次）派技术人员巡检，检测  
设备运行状况。

B、乙方向甲方提供设备保养检查记录，排除可能存在的隐患。

C、乙方在检查时如发现设备存在故障隐患，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维修建议，并及时安排计划进行  
检修。

D、每年冬夏两季开机前的全面调试保养工作于甲方提出要求 7 个工作日内完成。

E、指导、培训甲方人员对设备的正常操作使用及注意的事项。

F、对突发性或甲方人员不能自行处理的故障，应于甲方报修后两小时内到现场进行检修。

G、乙方在进行维修保养工作时应遵守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

H、合同有效期内，乙方给甲方提供现场操作培训学习。

I、乙方不得擅自将此合同转包给第三方。

## 2、甲方责任

A、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乙方支付费用。

B、严格按照设备操作规程和乙方的正确指导操作设备。

C、提供维修保养的场所，协助提供适用的设备（必要时）。

D、维修保养过程中甲方应派人员协助乙方进行工作，帮助开门及协调水电的使用。

E、及时落实乙方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和意见。

F、对在运行中出现的异常现象应及时通知乙方前来检修，陈述故障现象要做到实事求是，不夸大、隐瞒和推卸责任。

G、因供电原因出现设备的故障，不在乙方的现任范围内。

## 六、合同费用支付

本合同为三年的保养费用为人民币【 】万元。付款方式以先服务后付款的原则执行，每半年后支付保养费 50%计人民币：【 】万元，每一个合同年度经考核后支付保养费的 50%。合同期满甲方向乙方支付年度维修保养费的 50%计人民币：【 】万元。

## 七、违约条款

1、甲方有权因乙方不信守本合同之承诺而拒付、扣除维保款项。

2、本协议未及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未果，可通过向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进行诉讼程序解决争议。

## 八、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一旦发生（证明文件由法律规定部门签署），双方需协商解决合同继续履行的方法，在此情况下，一方不能向另一方要求损害赔偿。

## 九、其它条款

1、甲方需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履约验收管理和项目绩效管理，考核内容为：甲方按月对乙方提供服务的及时程度、专业程度及尽责程度进行评价，并在一个结算周期进行汇总，若乙方在服务期间存在多次延迟提供服务、不能及时处理甲方报送的问题，视为乙方考核不合格，甲方视情节严重程度有权扣除乙方年度服务费用的 5%-20%或直接解除合同。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

3、本合同未约定的乙方义务事项以乙方响应文件为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拱墅区文晖综合楼大金空调设备表》

序号	室外机型号	室外机安装地点	相应室内机型号	使用楼层	数量	室内机安装地点
1	K1 RXY26M	5F 南面 阳台	FXC80	5 楼	4	515
			FXC40		5	514
			FXK40		1	513
			FXA32		3	512
			FXK32		1	511
2	K2 RXY22M	5F 南面 阳台	FXC80	5 楼	1	510
			FXC40		3	509
			FXA32		1	508
			FXC32		1	507
			FXK25		1	506
			FXC80	5 楼	1	505
			FXC40		3	504
			FXA32		2	503
			FXC32		1	502
			FXK25		1	501
3	K3 RXY26M	5F 南面 阳台	FXC80	4 楼	4	414
			FXC40		2	413
			FXA32		1	412
			FXC40	4 楼	3	411
			FXK40		1	410
			FXA32		2	409
			FXK32		1	408
			FXK25		1	407
4	K4 RXY28M	5F 南面 阳台	FXC80	4 楼	5	406
			FXC40		6	405
			FXK40		1	404
			FXA32		2	403

			FXC32		1	402
			FXK25		1	401
5	K5 RXY26M	5F 南面 阳台	FXC80	3 楼	5	312
			FXC40		5	311
			FXK40		1	309
			FXA32		2	308
			FXC32		1	307
			FXK25		1	306
6	K6 RXY28M	5F 南面 阳台	FXC40	3 楼	4	305
			FXK40		1	304
			FXA32		2	303
			FXK32		1	302
			FXK25	1	301	
			FXC40	2 楼	2	215
			FXA32		2	214
			FXK25		2	213
7	K7 RXY28M	5F 南面 阳台	FXC80	2 楼	4	212
			FXC80	2 楼	4	211
			FXC40		2	210
			FXA32		2	209
			FXK25		2	208
8	RXY20M（11）	1F 草坪	FXC80	2 楼	3	大厅
			FXC40		2	201、9666 值班室
			FXC32		3	202、203、 204
			FXF63		1	207
			FXK25		2	205、206
9	RXY16MY1（档案馆）	4F 裙房 西阳台	FXFY80KBVC	4 楼	1	档案馆
			FXF63LVE		2	档案馆
			FXFY100KBVC		1	档案馆



			FXF50		1	信息中心 414
			FXF40LVE		1	信息中心 410
10	RY71LMY1Y (KFR-75W)	电梯机 房后	FHYC71BQVL (KFR-75T)	5楼	1	消防电梯 机房
11	RY125FPASY41L (KFR-125W)	电视机 房后	FHYC125BMVL (KFR-125T)	5楼	1	电视机房
12	RY125FPASY41L (KFR-125W)	电梯机 房后	FHYC125BMVL (KFR-125T)	5楼	1	客梯机房
13	KFR-50W/BP	大厅前 下车波 道边草 坪	KFR-50W/BP	1楼	1	值班室
14	KFR-56W/BP	南大门 草坪	KFR-56W/BP	1楼	1	值班室
15	KFR-56W/BP	南大门 草坪	KFR-56W/BP	1楼	1	南大门收 发室
16	KFR35G/BP (FTXE35CMV2C)	2F 餐厅 组合式 空调机 房	KFR35G/BP (FTXE35CMV2C)	1楼-2楼	2	2F 餐厅冷 菜间、1F 餐厅点心 房
17	RY71	1F 餐厅 前西通 道	FHYC71	1楼	1	消控中心
18	RY71	1F 餐厅 前东通 道	FHYC71	1楼	1	司机休息
19	RY71	1F 餐厅 前东通 道	FHYC71	1楼	1	文印
20	RY71	1F 餐厅 前东通 道	FHYC71	1楼	1	文印
21	RY125LMY1LW	理发室 外墙	KFR-125W	1楼	1	理发室
22	KFR-71L/BP	包厢外 墙面	KFR-71L/BP	2楼	2	餐厅大包 厢
23	RY125（电信）	4F 裙房 西阳台	FHYC71	4楼	1	电信机房

K1 RXY26M	K4 RXY28M	RXY20M（11）	内机 121 台	
K2 RXY22M	K5 RXY26M	RXY16MY1（档案馆）		
		RY71LMY1Y（KFR-75W）		
		RY125FPASY41L （KFR-125W）		
	K3 RXY26M	K6 RXY28M	RY125FPASY41L （KFR-125W）	16 套
			KFR-50W/BP	
KFR-56W/BP				
KFR-56W/BP				
KFR35G/BP （FTXE35CMV2C）				
RY71				
RY71				
RY71				
K7 RXY28M	RY71			
	RY125LMY1LW			
	KFR-71L/BP			
	RY125（电信）			

## 第五章 评审办法

### 一、评审组织

评审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负责评审工作，并向采购人提出评审意见和评审报告。

### 二、评审原则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期间，磋商小组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审的有关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应当及时向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 三、评审流程

#### 1. 确认采购文件

磋商小组确认采购文件内容是否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如存在以上情况，磋商小组应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 2. 供应商资格审查

2.1 磋商小组将通过审查各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判定其资格条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

2.2 为证明供应商拥有的业绩、荣誉、知识产权等而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应当为供应商自身所有。不同法人、其他组织的资料与供应商无关。

#### 2.3 信用信息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本项目供应商的信用信息进行查询；  
(2) 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3)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供应商信用信息均将用于本项目；

(4)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以网页截图等方式留存；

(5) 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当日网站显示的信用信息将作为评审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依据；

#### 3.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3.1 磋商小组将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

3.2 符合响应无效情形的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不通过。

#### 4.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1 响应文件存在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需要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向供应商提出。

4.2 供应商应针对磋商小组提出的内容进行回复，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公章。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5. 磋商

5.1 磋商小组确定磋商要点和磋商程序，逐一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并记录磋商内容及供应商承诺内容。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3 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承诺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承诺应有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

5.4 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5.5 磋商评审期间，供应商应随时随地答复磋商小组提出的问题，解答包括有关的商务、技术问题等，并按磋商小组要求及时形成磋商承诺。

## 6. 报价

6.1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行报价。

6.2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6.3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7. 错误修正

7.1 磋商小组将对有效的响应文件的报价进行校核，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7.2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7.3 如响应文件中报价组成明细表分项价格或单价有遗报，应视作已含在总价中；其总价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调整。其分项价或单价由磋商小组在总价不变的前提下根据合理的原则对其予以确定。

7.4 修正后的报价以澄清方式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响应无效。

## 8. 合理报价澄清说明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供应商在收到质询后 30 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可要求供应商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磋商小组（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认为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判定其为响应无效。

## 9▲ 响应无效情形

9.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由磋商小组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进行认定，经认定属实后将该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1) 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资格条件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
-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违反该款规定的，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 (3) 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与参加响应的供应商发生实质性变更的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 (4) 供应商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 (5) 响应文件内容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盖章的；
- (6)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少于采购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
- (8) 供应商串通，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 (9) 响应文件标明的商务技术响应内容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响应的；
- (10) 不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
- (11) 标项的最后报价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12) 《报价一览表》和《报价组成明细表》内容不完整且不接受修正意见或字迹不能辨认的或未提供；
- (13) 供应商不确认磋商小组按“7.错误修正”原则进行修正后的报价的；

(14) 采购人不调整采购需求的情况下，供应商的最后报价高于初次报价；

(15) 报价明显高于市场报价或报价明显不合理，且在规定时间内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16) 认为供应商的报价符合“8.合理报价澄清说明”情形的；

(17) 响应文件中提供了赠品或者与本项目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8) 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19) 法律法规、规章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供应商串通行为，其响应无效：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8)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9)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采购事宜；

(10)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10.评分办法

10.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 100 分），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根据本评审办法进行评审，对各供应商的价格、商务、技术等评分因素在分值范围内进行各自打分。每个供应商最终得分=价格分+商务技术分。

10.2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10.3 对供应商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 10.4 评分因素及分值范围

#### (1) 商务技术分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情况在分值范围内独立打分（具体分值设定详见表格），小数点后保留一位小数。每个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磋商小组打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细则 (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证书、合同等)应清晰可辨,如无法辨识,将不予给分。)	分值 (分)
一	履约能力		
1.	供应商管理体	供应商管理体系认证	6

	系认证	<p>(1) <b>【6分】</b>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有 1 项证书得 2 分，最高得 6 分。</p> <p>说明：评审时，采购代理机构查询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a href="http://cx.cnca.cn/">http://cx.cnca.cn/</a>)，磋商小组根据查询结果进行评分，不符合以上条件不得分。</p>	
2.	供应商业绩情况	<p>供应商业绩情况</p> <p>(1) <b>【1分】</b> 供应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接过类似空调设备维保项目的，每个业绩得 0.5 分，最高得 1 分。</p> <p>说明：根据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业绩合同进行评分，未提供或不符合以上条件不得分。</p>	1
二	技术服务水平		
3.	对采购需求的响应程度	<p>对采购需求的响应程度</p> <p>(1) <b>【12分】</b> 供应商应对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三、保养内容-设备常规检查与保养工作”进行针对性响应说明，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规定得 12 分，如有一项不能满足扣 1 分，最高扣 12 分。</p> <p>(2) <b>【8分】</b> 供应商应对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三、保养内容-设备故障处理工作”进行针对性响应说明，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规定得 8 分，如有一项不能满足扣 2 分，最高扣 8 分。</p>	20
4.	项目需求分析	<p>项目需求分析</p> <p>(1) <b>【4分】</b> 项目需求分析及针对本项目需求的理解清晰明确的得 4 分，基本满足的得 3 分，尚有欠缺的得 2 分，无相关内容描述的不得分。</p>	4
5.	详细维保服务方案	<p>详细维保服务方案</p> <p>(1) <b>【5分】</b>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详细维保服务方案的针对性、合理性及可行性进行评分：方案详尽、准确、针对性强且合理可行的，得 5 分；方案部分内容有欠缺、基本合理可行的，得 4 分；方案不全面或合理可行性有欠缺的，得 3 分；完全不符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5
6.	巡检方案	<p>巡检方案</p> <p>(1) <b>【5分】</b>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巡检方案的针对性、合理性及可行性进行评分：方案详尽、准确、针对性强且合理可行的，得 5 分；方案部分内容有欠缺、基本合理可行的，得 4 分；方案不全面或合理可行性有欠缺的，得 3 分；完全不符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5
7.	项目流程	<p>项目流程</p> <p>(1) <b>【5分】</b>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交付流程、故障响应流程的针对性、合理性及可行性进行评分：方案详尽、准确、针对性强且合理可行的，得 5 分；方案部分内容有欠缺、基本合理可行的，得 4 分；方案不全面或合理可行性有欠缺的，得 3 分；完全不符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5
8.	应急处理	<p>应急处理</p>	6

		<p>(1) 【6分】供应商是否建立①运行服务保障应急预案，方案对可能遇到的问题及其应对措施考虑情况，②在维保服务期间巡检、故障处理的组织和联系机制等。每有一项内容完善合理得3分，内容基本完善合理得2分，存在欠缺得1分，不合理或未提及不得分。</p>	
9.	规范制度情况	<p>规范制度情况</p> <p>(1) 【6分】供应商是否建立①定期巡检制度和设备运行情况报告制度，定期出具巡检和设备运行情况报告，②服务档案和解决方案资料库等工作台帐。每有一项内容完善合理得3分，内容基本完善合理得2分，存在欠缺得1分，不合理或未提及不得分。</p>	6
10.	整改建议方案	<p>整改建议方案</p> <p>(1) 【5分】根据供应商针对采购人现有空调设备存在的安全隐患提出的全面整改建议方案，考察方案的针对性、合理性及可行性，方案详尽、准确、针对性强且合理可行的得5分；方案部分内容有欠缺、基本合理可行的，得4分；方案不全面或合理可行性有欠缺的，得3分；完全不符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5
11.	项目实施计划	<p>项目实施计划</p> <p>(1) 【5分】项目实施计划是否明确、可行、针对强，计划详尽、准确、针对性强且合理可行的，得5分；部分内容有欠缺、基本合理可行的，得4分；计划不全面、合理可行性有欠缺的，得3分；完全不符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5
12.	项目管理、组织实施方案	<p>项目管理、组织实施方案</p> <p>(1) 【2分】项目管理：具有完备的管理组织、项目实施规范、项目管理制度和质量管理体系并能有效实施，完全匹配得2分，一般匹配的得1分，不匹配不得分；</p> <p>(2) 【2分】组织实施方案：具有完备的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完全匹配得2分，一般匹配的得1分，不匹配不得分。</p>	4
13.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p>服务质量保证措施</p> <p>(1) 【5分】质量保证措施是否明确、可行、针对性强，措施详尽、准确、针对性强且合理可行的，得5分；内容有欠缺、基本合理可行的，得4分；措施不全面或合理可行性有欠缺的，得3分；完全不符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5
14.	备品备件情况	<p>备品备件情况</p> <p>(1) 【4分】根据供应商备品备件库规模，关键设备部件的完备情况进行评分：备品备件种类齐全，能较好地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4分；备品备件种类基本齐全，基本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3分；备品备件有欠缺或满足性差的得2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4
15.	本地化服务	<p>本地化服务</p> <p>(1) 【4分】供应商提供的本地化服务质量、服务承诺等详细、完整，针对性强，配备专业技术队伍进行服务，能较好地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4分；本地化服务质量、服务承诺等基本完整，有一定的针对性，基本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3分；本地化服务质量、</p>	4

		服务承诺等完整性差或未描述完整的，得 2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16.	项目组成员的配置情况	项目组成员的配置情况 (1) 【5 分】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内容配置项目组，岗位、专业配置合理的得 5 分，基本合理的得 4 分，存在不足的得 3 分，信息不明的不得分。	5
17.		总分	90

(2) 价格分

价格评分将在有效响应文件范围内进行，最高得 10 分，最低得 0 分（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10\% \times 100$$

**落实政府采购扶持政策说明：**

本项目执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型企业的最后报价进行价格评审优惠扶持。

(1) 如标项内所涉供应商（如为联合体，指各联合体成员）及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全部属于小型、微型企业，则对供应商的最后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

(2) 如标项内所涉供应商（如为联合体，指各联合体成员）及接受分包的供应商不是全部属于小型、微型企业，但响应文件承诺小型、微型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根据《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则对供应商的报价给予 4%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扶持。

(3) 满足以下之一条件，视为小型、微型企业。

◇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规定，所涉企业属于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的小型、微型企业，并按《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了【《中小企业声明函》】。

◇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所涉企业属于监狱企业，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了【《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监狱企业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扶持。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扶持。

◇按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所涉单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扶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扶持。

此项由磋商小组集体核实后统一打分。

**11.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磋商小组按最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推荐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服务水平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推荐。



#### 四、重新评审

评审结果形成后，除下列情形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组织重新评审：

- （一）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
- （二）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三）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四）磋商小组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五）经磋商小组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 五、编写评审报告

磋商小组根据全体成员签名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磋商小组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名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名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第六章 磋商须知

磋商须知前附表

磋商须知条款号	名称	内容				
1.3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文晖路1号 项目联系人：袁工 联系电话：0571-89505218				
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804室 联系人：王高 联系电话：0571-85830191、13566865922 传真：0571-85830193 邮编：310004 Email：85830198@zjsct.cn				
1.9	踏勘现场	不组织，供应商如有需要，可自行前往现场，踏勘期间发生的费用或意外导致伤亡等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负。				
1.10	答疑会	不召开。				
3.1.6	签字或盖章要求	<b>▲磋商响应文件按“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签署、盖章。</b>				
3.1.7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提供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同时提供响应文件电子版（U盘或光盘）一份。				
3.1.8	磋商响应文件装订要求	响应文件须装订成册，采用胶装（粘贴方式装订），不得采用活页装订（是指用卡条、抽杆夹、订书机等形式装订，使响应文件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一种装订方式）。				
3.4.1	磋商保证金	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3.5.1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120天内。				
4.1.1	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要求	响应文件须密封。 所有响应文件可密封为一包。				
4.2.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按“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规定。				
4.2.2	磋商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按“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规定。				
5.1.1	开启时间和地点	按“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规定。				
7.1	采购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采购代理服务费金额：以标项成交金额为计算基数，按以下标准费率计算值收取。费率标准如下：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20px;"> <thead> <tr> <th>金额（万元）</th> <th>费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含）及以下部分</td> <td>1.5%</td> </tr> </tbody> </table>	金额（万元）	费率	100（含）及以下部分	1.5%
金额（万元）	费率					
100（含）及以下部分	1.5%					

		100~500（含）之间部分	0.8%
<p>收费计算示例：（如标项成交金额为 21 万元）                  费用=（21*1.5%）*100%万元。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缴纳形式：汇票/支票/电汇/现金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时以人民币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汇入以下账户：                  户名：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中信银行杭州西湖支行                  账号：7331610182600126385</p>			
<p>（1）本采购文件共 65 页（含封面），请各供应商收到本文件后自行核对，如有缺页、错装等情况请于当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如未提出，所有责任及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本采购文件，其中带“▲”标记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供应商须对带“▲”标记的条款做出实质性响应。</p>			

## 一、采购说明

### 1.1实施依据

本次采购工作是采购人制定的管理制度组织和实施。

### 1.2采购方式

本项目采购方式为竞争性磋商采购。

竞争性磋商采购是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报价，采购人从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 1.3定义

采购人：见“磋商须知前附表”，本文件中招标人与采购人意思相同；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在委托的范围内办理采购事宜的机构，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采购组织机构：指采购人和受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是指参加本采购项目磋商、签订合同、实施的单位，按阶段不同，分别理解为潜在供应商、磋商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成交供应商、乙方；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指向供应商发出的采购需求文件，本文件中采购文件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意思相同；

磋商响应文件：指供应商针对采购文件做出响应的文件，本文件中响应文件与磋商响应文件意思相同；

供应商代表：是指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联合体：是指两个以上单位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磋商；

甲方：是指合同签订的一方，一般与采购人相同；

乙方：是指签订的另一方，与成交供应商相同；

分包供应商：是指与供应商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分包承接主体，将承担部分合同内容的其他供应商。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单位。

#### 1.4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1.5费用

无论采购活动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1.6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采购有关的语言使用中文。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踏勘现场

1.9.1 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答疑会

1.10.1 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答疑会的，采购人按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答疑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供应商应在答疑会时间的前一天，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答疑会后，采购人按本章 2.2 款规定对供应商所提问题进行澄清答复。

#### 1.11分包

采购需求规定有允许分包内容或分包金额的，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对允许分包内容进行分包的，应当在磋商响应文件载明分包供应商，分包供应商应具备采购需求中规定的分包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12偏离

磋商响应文件应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1.13其他

1.13.1 供应商对所参加磋商的标项内的采购内容全部进行响应。

1.13.2 采购文件中如有描述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按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1.13.3 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内容应当真实、明确、准确。否则，磋商小组将对其作出不利的评审。

1.13.4 项目资金为自有，资金已落实。

1.13.5 供应商须对所响应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权利，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相应后果，并负责赔偿。供应商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 二、采购文件

### 2.1采购文件组成

2.1.1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2.1.2 第二章 采购项目总体要求

2.1.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1.4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2.1.5 第五章 评审办法

2.1.6 第六章 磋商须知

2.1.7 第七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1.8 第八章 采购文件附件

2.1.9 采购文件补充文件（如有）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技术交流，供应商需将书面资料传真或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将电子文件发至磋商须知前附表注明的邮箱（电子邮件与书面文件有不一致的，以书面文件为准），并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确认。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询问截止时间后的收到疑问将不予受理、答复。

2.2.2 供应商要求澄清的资料应加盖单位公章、写明日期。

2.2.3 如有必要，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对供应商所有要求澄清的问题都予以解答，澄清答复的文件为补充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文件将以传真、网上公告等形式告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补充文件对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2.2.4 澄清的内容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2.5 供应商在收到补充文件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补充文件。

2.2.6 供应商在采购文件规定的询问截止时间前未对采购文件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

2.2.7 当采购文件与补充文件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3 采购文件的修改

2.3.1 在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由于各种原因采购人可能以补充文件的形式修改完善采购文件。

2.3.2 补充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组成部分，补充文件将以传真、网上公告等形式告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补充文件对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2.3.3 修改的内容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3.4 供应商在收到补充文件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补充文件。

2.3.5 供应商收到补充文件后，对补充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应在 24 小时内将书面资料传真或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将电子文件发至磋商须知前附表注明的邮箱（电子邮件与书面文件有不一致的，以书面文件为准），并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确认。

2.3.6 供应商要求澄清的资料应加盖单位公章、写明日期。

2.3.7 对补充文件的澄清答复按 2.2 款规定。

2.3.8 当采购文件与补充文件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3.9 任何口头答复均不属于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响应文件

3.1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3.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规定的所有内容，以保证能全面准确理解采购文件，并按照采

购文件要求，详细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内容应当针对本项目响应，并对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3.1.2 供应商应当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并对采购文件中提出的所有内容要求给予实质性响应，须保证磋商响应文件的准确、真实、明确。磋商响应文件响应内容对采购文件要求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如不填写，采购人有权视作磋商响应文件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3.1.3 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 3.2 款中规定的顺序及采用“第七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进行编制。

3.1.4 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明确，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作出响应。

3.1.5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并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复印，并注明“副本”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1.6 磋商响应文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盖单位公章。磋商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1.7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要求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1.8 磋商响应文件应编制目录，磋商响应文件装订要求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1.9 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3.2 磋商响应文件组成

#### 3.2.1 资格文件

应包括以下内容（均需供应商加盖公章）：证明其符合供应商基本资格要求和特定资格要求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

序号	资格条件	应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除承诺函、说明、声明外的其他证件提供复印件）
1.	<b>基本资格要求：</b>	/
1.1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证明材料 1】 （2）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证明材料 2】
2.	<b>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b>	/
3.	<b>特定资格要求：</b>	/
3.1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与其他供应商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证明材料 3】
3.2	（2）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号）第6条规定，接受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应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获得	◇属于此种情形的供应商除基本资格要求应提供资料外。还应提供以下资料： （4）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提供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

	<p>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能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应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能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p>	<p>有效财产证明材料； （5）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应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 ◇不属于此种情况的供应商提供以下资料： （6）企业类型的声明函。 <b>【证明材料 4】</b></p>
<p>3.3</p>	<p>（3）非联合体。</p>	<p>（7）非联合体提供《非联合体的声明函》。 <b>【证明材料 5】</b></p>

### 3.2.2 商务技术文件

-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2）法定代表人授权磋商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与不需提供此书）
- （3）法定代表人授权签署响应文件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署不需提供此书）
- （4）偏离表；
- （5）廉政承诺书；
- （6）其他资信资料；
- （7）相关业绩表；
- （8）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
- （9）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3.2.3 报价文件

- （1）磋商响应函；
- （2）初次报价一览表；
- （3）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书；
- （4）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3.3 报价

### 3.3.1 ▲本项目报价为含税人民币价。

3.3.2 报价包括履行所有规定服务并提交服务成果所产生的全部费用。服务及服务成果须达到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及使用要求。

3.3.3 报价应按不同费用构成分开填写，具体详见“第七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3.4 磋商保证金

3.4.1 供应商须按“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供磋商保证金。

## 3.5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3.5.1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按“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响应文件应在该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合同签订后，磋商响应文件作为合同附件，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同合同有效期。

3.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3.5.3 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 四、响应文件提交

### 4.1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 4.1.1 密封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4.1.2 标记

在密封袋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标项名称、磋商响应文件名称、“在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启封”。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加写标记，采购人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误拆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 4.2 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

4.2.1 供应商应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交磋商响应文件。

4.2.2 供应商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地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4.2.3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4.2.5 采购人如因故推迟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约束。

#### 4.3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1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前将书面的磋商响应修改文件或撤标通知邮寄到达或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4.3.2 磋商响应修改文件应当密封，在密封袋上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标项名称，并注明“修改文件”、“磋商时启封”字样。

4.3.3 供应商以传真或电报形式通知采购人撤标时，应当在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前补充由磋商代表签署的正式文件。

#### 4.4 备选磋商响应方案

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磋商响应方案，否则，磋商响应文件将被判定为响应无效。

#### 4.5 磋商响应文件不予受理情形：

- （1）磋商响应文件在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
- （2）磋商响应文件未密封。

### 五、开启响应文件、评审、签订合同

#### 5.1 开启响应文件

5.1.1 采购人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响应文件。

5.1.2 供应商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供应商代表应出席开标会，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采购活动，且随身携带有效身份证原件（或采购人认可的其他身份证明原件）。授权代表应为供应商在职职工，提供（随身携带或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磋商委托书和授权代表的社保缴纳证明（由社保机构在采购活动期间（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发布日至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出具）。

5.1.3 核验出席开标活动现场的各授权供应商代表及相关单位人员身份，并组织其分别登记、签到。

5.1.4 对现场接受磋商响应文件的，由现场工作人员接收磋商响应文件并登记，请供应商代表对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记录情况进行签字确认。

#### 5.1.5 响应文件开启流程

（1）主持人介绍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供应商签署《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见附件3）。

（2）提请供应商代表查验磋商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3）按供应商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先后顺序当众拆封、清点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数量，将拆封后的磋商响应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护送至评审地点。

5.1.6 磋商小组对响应内容进行符合性审查。

### 5.1.7 磋商

（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将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3）对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承诺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5.1.8 商务技术、报价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按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分别进行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后报价密封提交。

5.1.9 拆封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宣读最后报价，同时当场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供应商代表、唱标人、记录人和现场监督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现场工作人员将各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及开标记录表护送至评审地点，由评审小组对报价的符合性进行审查。

5.1.10 采购代理机构对相关磋商内容进行记录，以存档备查。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5.2 磋商活动异议

供应商如对磋商活动有异议，应当在活动现场提出，磋商活动组织人员将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5.3 评审

5.3.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评审办法详见“第五章 评审办法”。

### 5.4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情形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最后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5.5 确定采购结果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5.6 结果公告

在采购人确认采购结果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发布在采购信息发布媒介上进行公告。

### 5.7 发出成交通知书

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5.8 签订合同

5.8.1 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8.2 采购文件及补充文件、磋商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及磋商响应修改文件、磋商过程中有关承诺文件和成交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5.8.3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上款所列文件确定的内容签订采购合同，不得向成交供应商

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5.8.4 拒签合同

成交供应商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者，以违约处理，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5.8.5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磋商响应文件的，应向采购人缴纳项目预算金额的 2%。

## 六、质疑

### 6.1 质疑

6.1.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供应商可以提出书面质疑。

6.1.2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未按规定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应视为未参加采购活动，不得质疑，但因供应商资格条件受到限制、获取采购文件时间设定不符合有关规定等原因使潜在供应商不能获取采购文件的除外。

6.1.3 质疑供应商不得将其他供应商作为被质疑人，但能够提供有效证据或线索证明其他供应商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质疑时可以将其列为相关第三人一并提出。

6.1.4 供应商认为下列事项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书面质疑：

- (1) 采购文件存在明显倾向性、歧视性条款或违法内容的；
- (2) 采购文件存在不合理内容并妨碍有效竞争的；
- (3) 采购文件未按规定程序补充、澄清或者更正的；
- (4) 不按规定公开采购信息的；
- (5) 不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程序和要求等组织采购的；
- (6) 采购程序违反法律法规的；
- (7) 采购人员或磋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
- (8) 采购人员或磋商小组成员、供应商之间存在串通行为的；
- (9) 其他供应商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
- (10) 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采购结果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其他事项。

#### 6.1.5 质疑期限

(1) 对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信息提出质疑的，应当在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2)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3)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4) 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在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为自采购结果公告之日起至第 2 个工作日止）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5) 供应商应当在质疑期限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6.1.6 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6.1.7 质疑函中涉及的相关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质疑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并注明翻译人员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6.1.8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1.9 质疑供应商因故不能自行办理质疑事项的，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但应当随质疑函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6.1.10 质疑函以直接提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一式三份）。

6.1.11 质疑函以传真形式提交后，同时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原件，实际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日。

6.1.12 质疑供应商应当将质疑函提交给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明确的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

6.1.13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见“采购文件附件”。

## 6.2 质疑处理

6.2.1 质疑供应商提出的质疑函由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明确的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负责接收并办理签收手续。

6.2.2 质疑函不符合 6.1.6 款、6.1.8 款规定，被质疑人在收到质疑函后三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质疑供应商限期修改补正后再质疑。限期时间为三个工作日。质疑供应商逾期未能补正且无正当理由的，视为自动放弃质疑。

6.2.3 质疑不予受理情形：

（1）除直接提交、传真或邮寄之外方式提交质疑函的。

（2）提出质疑时间已经超过质疑期限的。

（3）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提出的质疑。

（4）未按规定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

（5）未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就响应截止时间后的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6）联合体响应，非联合体内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的质疑。

（7）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但未随质疑函提交授权委托书，或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不包括质疑事宜的。

（8）质疑函未按要求盖章、签署的。

（9）质疑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第二次质疑。

（10）质疑供应商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11）质疑已经处理并答复后，质疑供应商就同一事项再次提起质疑且未提供新的有效证据的。

6.2.4 被质疑人收到质疑后进行审查。如果质疑事项涉及其他当事人的，将质疑书副本（或复印件）及时送达相关当事人。

6.2.5 质疑处理过程中，质疑供应商如书面要求撤回质疑的，被质疑人将终止质疑处理。

6.2.6 被质疑人将在收到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对质疑事项作出书面答复。如需委托专业机构或提请有关部门出具专业意见的，将告知质疑供应商预计所需时间，所需时间不计算在内。

## 七、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7.1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收取。

7.2 成交供应商不按采购文件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将取消其成交资格。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用作为赔偿。

7.3 成交供应商不按采购文件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视为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 第七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未提供格式的由供应商自拟）

响应文件封面

采购人：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

项目名称：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

项目编号：CTZB-2024110308

标项名称：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

#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响应文件签署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4年\_\_月\_\_日

资格文件封面

采购人：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

项目名称：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

项目编号：CTZB-2024110308

标项名称：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

# 响 应 文 件

## （资格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响应文件签署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4年\_\_月\_\_日

一、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资料

一、资格审查须知

1. 供应商应当认真填写采购文件规定的所有表格，并对其真实性负责，采购人有权对其进行调查核实和要求澄清。

2. 资格审查按通过和不通过两种方式进行评定，供应商的资格等方面的要求作为资格审查通过的强制性资格条件，经核实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供应商的资格为不通过，不通过的响应无效。

二、资格审查资料

表1 强制性资格条件表  
证明材料

强制性资格条件表

采购人：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

项目名称：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

项目编号：CTZB-2024110308

标项名称：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

序号	资格条件	应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除承诺函、说明、声明外的其他证件提供复印件）
1.	<b>基本资格要求：</b>	/
1.1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证明材料 1】 （2）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证明材料 2】
2.	<b>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b>	/
3.	<b>特定资格要求：</b>	/
3.1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与其他供应商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证明材料 3】
3.2	（2）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号）第6条规定，接受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应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能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应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能够提供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能证明	◇属于此种情形的供应商除基本资格要求应提供资料外。还应提供以下资料： （4）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提供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 （5）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应提供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 ◇不属于此种情况的供应商提供以下资料： （6）企业类型的声明函。 【证明材料 4】



	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	
3.3	(3) 非联合体。	(7) 非联合体提供《非联合体的声明函》。 【证明材料 5】

说明：

(1) 证明材料需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证明材料1】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证明材料2】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

### 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

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截至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采购人）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项目名称）CTZB-2024110308（项目编号）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标项名称）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届满情形。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4 年 月 日

**【证明材料3】与其他供应商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

**与其他供应商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

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采购人）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项目名称）CTZB-2024110308（项目编号）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标项名称）采购活动，与同一标项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4年 月 日

**【证明材料4】分支机构、其他类型企业的证明材料**

如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参加采购活动，提供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

如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

如供应商不属于以上类型，提供《企业类型的声明函》。

**企业类型的声明函**

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不属于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4年 月 日

【证明材料5】供应商形式

## 非联合体的声明函

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独立参加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采购人）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项目名称）CTZB-2024110308（项目编号）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标项名称）采购活动，未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4年 月 日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采购人：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  
项目名称：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  
项目编号：CTZB-2024110308  
标项名称：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

# 响应文件

## （商务技术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响应文件签署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4年\_\_月\_\_日

一、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填写供应商全称】

法定地址：【填写供应商地址】

姓名：【填写法定代表人姓名】性别：【填写法定代表人性别】年龄：【填写法定代表人年龄】

职务：【填写法定代表人职务】

身份证号码：【填写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该同志系单位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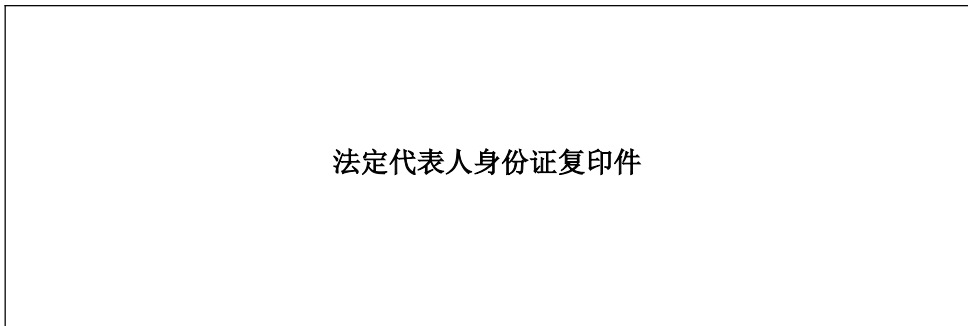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4年 月 日

附：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填写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磋商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磋商委托书

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填写法定代表人姓名】以【填写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我单位在职员工【填写授权代表姓名】、【填写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为我单位的授权代表，参加你机构组织的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采购人）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项目名称）CTZB-2024110308（项目编号）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标项名称）的采购活动，签署采购活动中需由供应商签署相关文件、澄清答复、说明等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我单位承认授权代表做出的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行为。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 年 月 日

附：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手机）：【填写授权代表手机】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供应商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附后）。

说明：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作为供应商代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时，不需提供此委托书。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签署磋商响应文件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签署磋商响应文件委托书

（由授权代表签署时提供）

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填写法定代表人姓名】以【填写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我单位在职员工【填写授权代表姓名】、【填写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为我单位的授权代表，签署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采购人）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项目名称）CTZB-2024110308（项目编号）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标项名称）的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 年 月 日

附：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手机）：【填写授权代表手机】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附后）。

说明：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作为供应商代表签署响应文件时，不需提供此委托书。

四、偏离表

偏离表

采购人：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

项目名称：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

项目编号：CTZB-2024110308

标项名称：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

序号	采购要求	响应内容	说明（优于或不符合项）

填表说明：对采购文件有任何偏离（包括优于或不符合项）均应汇总并填写在此表中。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响应文件签署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 (1) 对采购文件有任何偏离（包括优于或不符合项）均应汇总并填写在此表中。
- (2) 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需填写【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 (3) 若供应商以未在偏离表中列出的不符合项为由，不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约，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另行采购。
- (4) 供应商可调整、修改上述表格。



五、廉政承诺书

廉政承诺书

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采购要求参加磋商。在这次采购过程中和成交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磋商、成交资格。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响应文件签署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 月 日

六、其他资信资料

其他资信资料

单位名称		电话		主管部门		单位法人		职务	
地址		传真		单位性质		技术负责人		职务	
单位概况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				上一年主要经济指标	年营业收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资产总额			
	资质情况								
	信用情况								
	荣誉情况								
	体系认证								
	开户银行								
	账号								
职工总数	共 人 其中：								
其他说明									

【说明】：相关证明材料附后。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响应文件签署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 年 月 日

说明：

(1) 供应商简介、技术力量、资质、信用、荣誉、管理体系认证等资料。（资格审查资料中已提供的不需重复提供）附后。

(2) 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以上内容，不得有虚假。没有内容可不填。

(3) 评审办法所要求资料请务必提供。

七、相关业绩表格式

相关业绩表

采购人：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

项目名称：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

项目编号：CTZB-2024110308

标项名称：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

序号	合同编号	用户名称	合同内容描述	合同金额	签约及完成日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响应文件签署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 (1) 此表不提供，可视为无业绩。
- (2) 此表仅提供了格式，表格不够可自行增加。
- (3) 表后附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

八、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

(一) 采购内容响应说明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对应响应内容	是否满足 (是/否)
序号	内容名称	具体要求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二部分 技术要求”内容（要求点对点逐项列明）				
1				
2				
....	....	....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响应文件签署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 年 月 日

说明：

- (1) 供应商应说明具体响应内容。
- (2) 供应商不得提供与本项目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3) 不限于表格形式，可采用其他形式表述。

(二)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

- 1. 项目需求分析
- 2. 详细维保服务方案
- 3. 巡检方案
- 4. 项目流程
- 5. 应急处理
- 6. 规范制度情况
- 7. 整改建议方案
- 8. 项目实施计划
- 9. 项目管理、组织实施方案
- 10.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 11. 备品备件情况
- 12. 本地化服务

**（三）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组建的项目组人员名单**

每个专职人员的情况应该明确表示，主要内容包括项目组职务、姓名、性别、学历、专业、社保缴纳等情况。在提交的响应文件中安排的人员，须为单位的在职职员。**提供相关人员劳动合同或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其他资料。**

不限于表格形式，可采用其他形式表述。

**（1）项目组人员情况表**

项目组职务	姓名	性别	学历	专业	社保缴纳或 劳动合同	备注 (人员能力及实施 经验说明、其他说 明)

**（2）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身份证号	
学 历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项目负责人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业主及联系电话	

报价文件封面

采购人：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

项目名称：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

项目编号：CTZB-2024110308

标项名称：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

# 响 应 文 件

## （报价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响应文件签署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4年\_\_月\_\_日

一、磋商响应函格式

## 磋商响应函

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填写供应商全称】（供应商全称）参加你方组织的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项目名称）CTZB-2024110308（项目编号）磋商的有关活动，并对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标项名称）进行磋商响应。为此我方：

1.承诺在磋商须知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遵守本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承诺已经具备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3.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补充文件（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4.提供磋商须知规定的全部磋商响应文件。

5.初次报价详见《初次报价一览表》。

6.保证遵守采购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7.我方自愿参加本项目的磋商，并保证响应文件中所列举的报价及相关资料和单位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愿意向你方提供任何与该项目磋商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你方需要，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9.承诺不存在以下行为：

a)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b)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c)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d)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e)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0.本磋商响应文件自磋商之日起 120 天内有效（如成交，顺延至合同结束）。

11.承诺，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我单位如果撤销磋商响应文件的，我单位接受采购人提出的索赔。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响应文件签署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填写供应商地址】 邮编：【填写邮政编码】 电话：【填写联系电话】 传真：【填写传真号码】

二、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初次报价一览表

采购人：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

项目名称：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

项目编号：CTZB-2024110308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标项名称	服务期限					
1	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	响应采购文件的规定					
2	报价合计	小写：¥ 大写：人民币					
初次报价组成明细							
序号	内容名称	内容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备注
	合计（以上费用之和）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响应文件签署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 (1) 具体价格明细详见《初次报价组成明细表》。
- (2)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除甲方提供采购文件约定的内容外，其他均由乙方完成。
- (4) 服务所使用的设备按设备使用费计入。
- (5) 表中不得有给予采购人的赠品、回扣或者与本项目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6) 各分项报价应合理，且不得低于成本。



### 三、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你公司组织的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采购人）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项目名称）CTZB-2024110308（项目编号）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标项名称）的采购中若获成交，我公司保证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向你公司即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如我公司未按上述承诺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你公司有权取消我公司成交资格，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响应文件签署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 月 日

##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采购人）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项目名称）CTZB-2024110308（项目编号）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标项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标的名称	行业	承接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数	营业收入（万元）	资产总额（万元）	企业类型
1.		其他未列明行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2.		其他未列明行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以上小型、微型企业，与承担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期：2024年 月 日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项目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的微型、小型企业进行价格扣除，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不用提供此函。

（3）可采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https://www.miit.gov.cn/>）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进行自测后填写。

（4）应如实、完整填报从业人员、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等信息，并按照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和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声明企业类型。否则不予认可。

（5）标的名称见采购需求中的采购清单。

（6）表格内行业栏名称不得擅自调整。

##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

本企业参加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采购人）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项目名称）**CTZB-2024110308**（项目编号）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标项名称）采购活动，由本企业提供服务。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4年 月 日

说明：

（1）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不属于监狱企业，不用提供此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采购人）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项目名称）**CTZB-2024110308**（项目编号）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标项名称）采购活动，由本企业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4年 月 日

说明：

（1）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用提供此函。

## 第八章 采购文件附件

### 【附件 1】联合协议书

### 联合协议书

【填写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联合体名称为【填写联合体名称】，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项目名称）CTZB-2024110308（项目编号）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标项名称）的采购活动。

一、各方一致决定，【填写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主办单位，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采购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授权联合体主办单位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采购文件规定及响应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体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体分工如下：

【填写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_\_\_\_\_；

【填写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_\_\_\_\_。

四、中小企业承接金额比例如下：

【填写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为小微企业，其承接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填写比例】%以上；

【填写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为中型企业，其承接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填写比例】%以上；

……°

五、如果成交，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体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成员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成员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4.联合体各成员方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响应文件中分别提交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5.如成交，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联合体主办单位缴纳。

联合体成员方（主办单位）：\_\_\_\_\_（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2024年 月 日

联合体成员方（成员单位）：\_\_\_\_\_（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2024年 月 日

联合体成员方（成员单位）：\_\_\_\_\_（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2024年 月 日

说明：

（1）本协议格式供参考。

（2）联合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应提供此联合协议书。

## 【附件 2】分包意向协议书

## 分包意向协议书

甲方（供应商）：【填写供应商全称】

乙方（分包供应商）：【填写分包供应商全称】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组织实施的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项目名称）CTZB-2024110308（项目编号）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标项名称）的采购活动，达成如下分包意向协议：

一、【填写供应商全称】为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项目名称）CTZB-2024110308（项目编号）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标项名称）的供应商，参与项目的采购响应并签订合同。

二、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甲方有意向将本项目中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乙方实施。乙方有意向承接此部分分包内容。

三、甲方就采购项目和分包内容向采购人负责，乙方就分包内容承担责任。

四、甲方要求乙方承担的分包内容，乙方不得再分包给其他单位。

五、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填写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六、其他

【填写分包供应商全称】为小微企业，其承接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填写比例】%以上；

【填写分包供应商全称】为中型企业，其承接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填写比例】%以上；

七、本协议提交采购人后，协议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甲方（供应商）：\_\_\_\_\_（单位公章） 乙方（分包供应商）：\_\_\_\_\_（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2024 年 月 日 签署日期：2024 年 月 日

说明：

- （1）本协议格式供参考。
- （2）如有分包应提供此协议书。
- （3）如供应商为联合体，应由所有联合体各成员方签署本协议。
- （4）涉及分包供应商情况资料：◇资质文件（如采购文件规定要提供）；◇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

## 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

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_\_\_\_\_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_\_\_\_\_

截至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采购人）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项目名称）CTZB-2024110308（项目编号）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标项名称）的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分包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4 年 月 日

【附件 3】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单位法定代表人合法授权参加杭州市拱墅区机关事务中心（采购人）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项目（项目名称）CTZB-2024110308（项目编号）拱墅区文晖综合楼空调设备保养维修（标项名称）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投资关系
- B.行政隶属关系
- C.业务指导关系
-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 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全称：\_\_\_\_\_

授权代表：\_\_\_\_\_

日期：2024 年 月 日

说明：

- (1) 由授权代表签署。
- (2) 此声明书无需编入响应文件中。

**【附件 4】询问函范本**

**询问函范本**

一、供应商基本信息

供应商： .....

地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授权代表：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的名称： .....

项目的编号： ..... 包号： .....

征集人名称： .....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三、询问事项具体内容

询问事项 1： .....

询问事项 2： .....

.....

四、与询问事项相关的请求

请求： .....

签字（签章）： ..... 公章： .....

日期： .....



【附件 5】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 质疑函范本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